

《异苑谈藪》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异苑谈藪》

13位ISBN编号：9787101012927

10位ISBN编号：7101012922

出版时间：1996年8月

出版社：中华书局

作者：刘敬叔,阳松玠

页数：18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异苑 谈薮》

内容概要

古小说丛刊之一

异苑十卷，南朝宋人刘敬叔撰。明人胡震亨得之于乱书堆中，称其为宋纸故钞。范宁点校。谈薮，北齐阳松玠撰。程毅中、程有庆辑校，采摭于类书而成。

《异苑谈藪》

精彩短评

- 1、志怪 简短 无所令人大惊之事 泛泛而过
- 2、古小说
- 3、程本《谈藪》质量比新出《八代谈藪》好。
- 4、志者異事，然無他意。不語怪力亂神之說深遠，如今可以為想象力所用。只不過這些幻想不再擁有民族集體記憶的作用，或者說需要有人來對之進行在創作。
- 5、晋朝人民的日常：捡到不认识的东西问张华，丢了东西找管辂。
- 6、志怪小说，请原谅我的理解能力，但是真的很值得看。
- 7、春节期间读的书
- 8、电子版。鬼故事集子

1、《異苑》，我覺得，作者劉敬叔并非哲學、宗教上的超越層面的知識分子，他只是一個官吏文人，年老了，老于世故，一輩子見得多了，在昏黃的燈下將自己所見所聞寫了出來。他不反思什麼禮教、道義，有的只是埋得很深的人生感觸。然而正是這種不在意，他的寫作卻在某個層面上真實體現了那個晉宋變動時代，并非高門士族的知識者官吏的在世體驗——這是一種黑色記憶，是時代猙獰、血色淋漓的傷口。但這個傷口是通向了解黑暗的途徑，歷經苦難的生還者，必須經由這個見證過程來了解自己的過去，正如詩人塞蘭（Paul Celan）所說：“語言必須穿越黑暗，行經‘另人戰栗的啞然失聲’。”他的《異苑》，經由那些現實中殊不可解的事件敘述，使幾千年後的讀者依然體會到了當時世局的靡常、失度，意義的顛倒、混亂。以及面對這樣世變之局的個人的茫然——這是一種親身經歷者，在生死榮寵無常、價值意義混亂的世界里，無所措其手足的茫然。這種茫然不僅僅是他個人的記憶，更是當時整個社會的群體體會。他對親歷歷史、政治的記憶，通過他的書寫、言說，更通過一種文本與文本以外的社會背景的相互指涉，與他種志怪寫作的比照，在與史書的相互印證或分歧中，確立了個人的位置與存在。這是他個人對於這個混亂、不可理喻的社會現實的抗拒策略，也是我的抗拒策略。

2、1、美人虹古語有之曰，古者有夫妻，荒年菜食而死，俱化成青絳，故俗呼美人虹。郭云：紅為雩，俗呼為美人。——《異苑》卷一虹為美人，美人為虹，固然是古人的奇思妙想。只是餓死的乃是夫妻，如何只稱為美人？或此美人不同于今日的美人。美人美人，顧名思義，長得美的人都是美人。可見這對夫妻必是一對金童玉女，兩人長得都美。人們可惜如此美麗的事物却在荒年毀滅，同情之下便有了這神話的尾巴。2、聚寶盆晉文熙初，晉陵薛愿，有虹飲其釜澳，須臾翕响便竭。愿挈酒灌之，随投随涸，便吐金满釜，于是灾弊日祛，而丰富岁臻。——《異苑》卷一都说当年沈万三有聚宝盆，其实谁也没见过，显得来历神秘。根据此文推测，这个聚宝盆最初乃是晋代薛愿机缘巧合得到。它的外形应该像个锅，里面霞光万道（因为有彩虹醉倒在里面），然后你往里面倒酒，它便会往外吐金子，真是一本万利的买卖！当然对于嗜酒如命的人来说，譬如刘伶之流，这买卖却不见得合算，吃我好酒，吐我黄金，何用？3、汉高祖斩白蛇剑晋惠帝元康五年，武库火，烧汉高祖斩白蛇剑、孔子履、王莽头等三物。中书监张茂先惧难作，列兵陈卫。咸见此剑穿屋飞去，莫知所向。——《異苑》卷二日本有所谓的三神器，即草薙剑，八尺琼勾玉，八咫镜。其实这种具有传奇色彩的传世宝，中国也不是没有。汉高祖斩白蛇剑就绝对够霸气。可是说来也怪，最不怕火烧的斩白蛇剑在火灾中飞走了，而孔子履、王莽头岿然不动，甘心化为焦炭？烧不掉的飞走了，烧得掉的烧掉了，说到底这三件宝贝都已经失传了。更怪的是，王莽头竟与孔子履并列，也有说是智伯头，不管是谁的，总归是乱臣贼子之辈。若到了宋代，一帮子夫子引经据典，这头不烧也得烧。4、杜鹃声杜鹃始阳相催而鸣，先鸣者吐血死。常有人山行，见一群寂然，聊学其声，便呕血而死。初鸣，先听其声者，主离别。厕上听其声不祥。厌之法，当为大声以应之。——《異苑》卷三杜鹃啼血，此鸟乃是古今第一伤心之鸟。而此人亦必是古今第一伤心之人，故而学其声，乃至呕血死。我叔早亡，奶奶见他留下的衣物，没有一次不痛哭流涕。后来，爷爷把这些东西悉数收集起来，放火烧了。当时我在旁边，爷爷说：“这是救你奶奶的命！”所以这一则似乎不算什么怪谈。若真有伤心欲绝之人，闻杜鹃啼，学杜鹃声，未尝不呕血几于死者。5、兔肠剑楚王与群臣猎于云梦，纵良犬，逐狡兔，三日而获之，其肠似铁，良工曰：“可以为剑。”——《異苑》卷三兔肠为剑，可谓怪谈。那么此剑是否可以称为兔肠剑。不知最后有没有打造出来？说这话的既然被称为良工，总应该七八成的把握。吴国还有一把鱼肠剑，这剑倒在历史上风风火火过一把。可这鱼肠剑不是鱼肠做的剑，而是说此剑可以藏在鱼腹之中，然后刺杀人员就用传菜人员的身份接近目标，出其不意，一击必中。肠可做剑，腹可藏剑，可见口蜜腹剑这词也不是纯粹比喻的说法。6、蛇为雉晋太元中，汝南人入山伐竹，见一竹中蛇形已成，上枝叶如故。又吴郡桐庐人常伐除遗竹，见一竹竿雉头颈尽就，身犹未变。此亦竹为蛇，蛇为雉也。——《異苑》卷三庄子说：“程生马，马生人。”也是漫无边际的怪谈，但明显哲学的意味更重，因为后面紧跟了一句“万物皆出于机，皆入于机”。如今再说“竹为蛇，蛇为雉”这等怪事，却被说的有时间（晋太元）有地点（汝南、吴郡桐庐），有鼻子有脸的，貌似还真有那么一回事。竹子变成蛇，还能想象，因为两者本来就比较像，哪个醉酒的、神志不清的，或者哪天天色不好、电闪雷鸣，一时看走了眼，把倒在地上的竹子看成了一条巨蛇也是有可能的。可是，蛇和雉之间，这形象可是差了十万八千里，一个有毛一个没毛，一个会飞一个不会飞，怎么可能看错呢？若真要较真，还真有这么一种说法。龙和凤都是

我们中华民族崇拜的东西。为什么会崇拜呢？这就和我们先祖的图腾崇拜有关。上古大神伏羲的形象乃是半人半蛇，说明上古有的部落崇拜蛇。《诗经》说：“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史记·殷本纪》也记载“三人行浴，见玄鸟堕其卵，简狄取吞之，因孕生契”。可见殷商本就是一个以玄鸟为图腾发展起来的部落。后来又经过各种战争吞并，像共工、蚩尤都是有名的战败者，各部落开始不断融合，中华民族的整体也便形成。部落融合了，信仰也就交汇了。蛇发展为龙，鸟发展为凤，成了我们共同的文化基因。从这个层面上说蛇和鸟确实是同源的东西，两者相互转化，也就没那么奇怪了。

7、龟桑吴孙权时，永康县有人入山，遇一大龟，即束之以归。龟便言曰：“游不量时，为君所得。”人甚怪之，担出欲上吴王。夜泊越里，缆舟于大桑树。宵中，树忽呼龟曰：“劳乎元绪，奚事尔耶？”龟曰：“我被拘系，方见烹臠。虽然，尽南山之樵不能溃我。”树曰：“诸葛元逊博识，必致相苦。今求如我之徒，计从安出？”龟曰：“子明无多辞，祸将及尔。”树寂而止。既至建业，权命煮之，焚柴万车，语犹如故。诸葛恪曰：“燃以老桑树乃熟。”献者乃说龟树共言，权使人伐桑树煮之，龟乃立烂。今烹龟犹多用桑薪，野人故呼龟为元绪。——《异苑》卷三坏人死于话多。这只可怜的老龟却一点也不坏，不伤人，不害人。干嘛呢，一定要把它煮了？换句话说，你吴王孙权少这口吃的吗？其实，吴王不缺这口吃的。吴王生气的是这天下竟然还有他不能屈服、不能吃的东西！煮豆燃豆萁，烹龟用老桑，此情此景何其眼熟。当年，方孝孺不肯为朱棣草即位诏，朱棣诛他十族，而且一个个拉到他面前杀，这不就是用老龟的朋友烹杀老龟吗？在任何极权的时代，言语之祸甚于虎豹，猛于刀火，痛哉！

8、鳍发晋义熙五年，卢循自广州下，泊船江西，众多疫死。事平之后，人往蔡州，见死人发变而为鱣。今上镇西参军与司马张逝瞻河际有一棺，棺头有鱣，众试令拨看，都是发，亦有未即化者。一说云，生以林潘沐死，则发变为鱣。又昔有人食不能无鱣，死后改棺，鱣满棺中。——《异苑》卷三鱣，就是黄鳍。黄鳍本是杂食动物，吃河边的死尸应该算是正常现象，也可以想见当时疫情的惨重。小时候还听到过一个诡异的传说，那就是有人专门偷死尸来养黄鳍，然后把装尸体的棺材放进水里，在棺材板上钻个小孔，把鳍苗放进去，里面的黄鳍就靠吃这个尸体为生，渐渐长大后也就钻不出这个小孔。等过了一定的时间，把棺材盖打开，就能收获一棺材的黄鳍，可谓省时省力。古人却不认为这吃死人肉的黄鳍是外来的，而是说这是死人的头发变的。这一下子就成了咄咄怪事。试想一个长满黄鳍的头颅，确实也够刺激的。此等想象简直和西方神话里满头毒蛇的美杜莎有异曲同工之妙。

9、挑指陶侃左手有文直达中指，上横节便止。有相者师圭谓侃曰：“君左手手指有竖理，若彻于上，位在无极。”侃以针挑令彻，血流弹壁，乃作公字。又取纸裹，公迹愈明。——《异苑》卷四这段记述在《晋书》中也有。如此消遣解闷的怪谈竟然在正史中也有，可见《晋书》是多么不靠谱的一本史书。“若彻于上，位在无极。”位在无极那就是要做皇帝咯！陶侃有没有这个野心我们姑且不论，但为了这个野心采取针挑指纹的行为却不得不让人捧腹。而且挑出的指血竟然飞溅到墙上形成了一个“公”字，就是说上天注定你陶侃最高只能做到“公”这个位置，不管再怎么自残也是上不去的！幸亏陶侃脾气好，要是我，当场就把那看相算命的杀了：“我都搞成这样了！你就让我看这个！搞得我就像街头三流的行为艺术家！”其实，经过西晋动乱以后，皇室司马家的实力那是大打折扣。东晋的天下早已不是一家独大，而是各个门阀巨族，像王谢之流，“与马共天下”。正因为这个“共天下”的基本格局，他这个皇室就缺乏基本的自信，看谁谁都像反贼。即使出生寒门的陶侃，实在找不到什么把柄，就安了这个子虚乌有的事。真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所以看书读史还是要有自己的判断的。

10、无头太元中，王公妇女必缓鬓倾髻以为盛饰。用发既多，不可恒戴。乃先于木及笼上装之，名曰“假髻”，或名“假头”。至于贫家不能自办，自号“无头”，就人借头。——《异苑》卷四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时尚界的风一阵又一阵的吹，很多时候竟把人吹得面目全非，不知道怎么活了。那么多占有优质宣传渠道的时尚大咖、文化大亨、成功大师全天候无死角地对你进行核弹级的信息轰炸，掀起一波又一波的消费狂欢、斗嘴狂潮、鸡汤狂流。当你为某品牌的新品发布会辗转反侧，当你为中国两千年文脉已断忧心忡忡，当你日日夜夜心怀虔诚地感恩这个社会，你觉得你有品味了，你有情怀了，你有信仰了。再回首，其实人人都这样，这就是所谓的时尚罢了。古今今今为古，奇兮怪兮怪奇奇，如今又有多少“无头”的人呢？

11、后帝陶侃曾如厕，见数十人悉持大印。有一人朱衣平上帻，自称后帝，云：“以君长者，故来相报。三载勿言，富贵至极。”侃便起，旋失所在，有大印作公字，当其秽处。《杂五行书》曰：厕神曰后帝。——《异苑》卷五在门阀贵族占据高位的东晋，出生寒门的陶侃凭借个人的能力胆识做到了八州都督，那一定是一个令人侧目的传奇。人怕出名猪怕壮，陶侃一出名是非就多。现在有句话叫黑人黑出翔，这在陶侃身上就不只是一句笑话了。有人认为陶侃所取得的成功都因归结于天命，这种想法在当时应该算是正常思维。只是这派来给陶侃传达天

命的神实在是让人哭笑不得，竟然是厕神，也就是厕所神，也就是茅坑神。而且是在陶侃大小便的时候出现，更把那枚公字大印直接扔到了粪堆里，陶侃就有问题了，捡还是不捡？真不知道这一出是在捧人还是在黑人？或许这位后帝，也就是厕神，真正的用意是要陶侃“粪土万户侯”吧！可惜世人总是不解，解了也不会懂，懂了也不会去做，是不是这样？12、鱸父庙会稽石亭埭有大枫树，其中空朽，每雨水辄满溢。有估客载生鱸至此，聊放一头于朽树中，以为狡狴。村民见之，以鱼鱸非树中之物，咸谓是神。乃依树起屋，宰牲祭祀，未尝虚日，因遂名鱸父庙。人有祈请及秽慢，则祸福立至。后估客返，见其如此，即取作臠，于是遂绝。——《异苑》卷五此书名为《异苑》，像我这等看客，总以在其中搜罗怪谈为乐，却不想这书中还有自己拆自己台的故事，那就是怪谈中的怪谈了。这鱸父庙根本没有什么神异，就是一个过路的客商在空树洞里放了一条黄鱸。只因这“鱼鱸非树中之物”，引得不明真相的众人膜拜，号为“鱸父庙”。最最奇怪的是，一旦这黄鱸被众人封神，还真的能“祸福立至”！是这黄鱸真的有这份灵验，还是一众信徒粉丝的伟大力量？人吓人吓死人！神异之事多是先有人在其中捣鬼，然后一传十，十传百，平白得了好大名声。不管见没见，反正都信了，如此十万水军竟有踏平八荒的气势，到最后容不得别人不信。你若不信，谩骂立至，祸福立至。所谓大师大家男神女神，造势之路大抵如此。世间但多鱸父庙，不见长笑作矐人。13、一恸昔有人乘马山行，遥望岫里有二老翁相对樗蒲，遂下马造焉，以策柱地而观之，自谓俄顷，视其马鞭，摧然已烂，顾瞻其马，鞍骸枯朽。既还至家，无复亲属，一恸而绝。——《异苑》卷五比起烂柯人，我更喜欢这篇。虽然《述异记》中更具逻辑性地给看仙人下棋的王质安排了一个道具（“童子以一物与质，如枣核，质含之而不觉饥。”），这样就能很好地解释王质作为一个凡人如何能够经历时空巨变而完好如初，但其实这是无谓的。因为在此等语境下，逻辑性其实是被颠覆的东西。神怪既然是人心的产物，归结点也应该在人心。“一恸而绝”这样的结局让人回味。天若有情天亦老，或许历尽沧海桑田，真正不变的也唯有真情而已。14、魑魅争光晋嵇中散常于夜中灯火下弹琴，有一人入室，初来时面甚小，斯须渐大，遂长丈余，颜色甚黑，单衣草带。嵇熟视良久，乃吹火灭曰：“耻与魑魅争光。”——《异苑》卷六嵇康在当时的名气很大，所以鬼怪界的朋友都来看他。他却直接把灯吹灭了，不让看，还说：“耻与魑魅争光。”可见这人又是骄傲得紧。有人说，嵇康最后惨死在司马政权的手里，便是吃了这股子骄傲的亏。这话放着教育后辈是可以的，后辈们也大抵很难反驳，但其实是不通的。因为嵇康之所以为嵇康，正是因为他的骄傲。如果嵇康不是骄傲的嵇康，谁还会如此兴致勃勃的来看他呢？这社会上一直有两种人，大多数呢是很有社会性的人。他们懂得合作，也学会了统治；懂得同情，也学会了虚伪。另一种人是游离在社会边缘的一小撮，一小撮特立独行的人。服从大多数总是被我们称为民主的，所以人也被民主地定义为具有社会性的个体。我倒觉得在屠刀下还能骄傲的人，至少是一个有趣的人。幸亏嵇康是一个有趣的人。他在临死时说：“广陵散于今绝矣！”很明显，嵇康不是一个传灯人，而是一个灭灯的人。但在那个魑魅横行的时代，灭灯和传灯一样需要勇气。15、人性吴兴袁乞妻临终执乞手云：“我死，君再婚否？”乞言不忍也。既而服竟更娶。乞白日见其死妇语之云：“君先结誓，云何负言！”因以刀割其阳道，虽不致死，人性永废。——《异苑》卷六何谓不忍也？就是想，但是又内心有愧。内心有愧，故而疑神疑鬼。疑神疑鬼时间多了，难免精神恍惚，阳痿早泄，终于人性永废。如此简单的逻辑却一定要说是鬼闹的。可见这世上的鬼多是这种人造出来的。16、黄父鬼黄州治下有黄父鬼，出则为祟，所著衣袷皆黄，至人家张口而笑，必得疫疠，长短无定，随籥高下。自不出已十余年，土俗畏怖，惶恐不绝。——《异苑》卷六此黄父鬼名为鬼，却能明目张胆行走于世间，实则应该归为精怪类更为合适。所谓反常即为怪。黄父鬼有三怪，以笑为哭，幸灾乐祸是他的第一怪；而随籥高下，也就是不管你家籥笛扎得多高，他都能露出一个脑袋对着你家笑，这是第二怪；第三怪最怪，一般精怪性格比较乖戾，不通人情，不一定害人，也不一定不害人，做事可以说是随心所欲。既然随心所欲，你让它十多年不出山，那还不要憋出鸟来，可这黄父鬼偏偏能做到。我们总结一下，第一怪是表情不确定，第二怪是形状不确定，第三怪是性格不确定。有三怪，黄父鬼可以说是完全笼罩在神秘之中，也怪不得黄州“土俗畏怖，惶恐不绝”。17、梦寢晋咸和初，徐精远行，梦与妻寢有身。明年归，妻果产，后如其言。——《异苑》卷七对人来说，梦这东西最是奇特。世间万物能做梦的可能不在少数，但拿梦说事，甚至活在梦中的恐怕只有人而已。其中有以之为目标，奋斗终生的；也有以之为借口，自欺欺人的。但是梦想如果不实现又何自欺欺人有什么区别？是啊，是啊，梦想似乎只是给你一个坦然接受绿帽子的理由。18、邪魅高祖永初中，张春为武昌太守。时人有嫁女，未及升车，女忽然失怪，出外殴击人，乃自云已不乐嫁俗人。巫云是邪魅。将女至江际，遂击鼓以术咒疗。春以为欺惑百姓，刻期须得妖魅。翼日有一青蛇来到坐所，即以大钉钉其头，至日中时，复

见大龟从江来，伏于巫前。巫以朱书龟背作符，更遣入江，至暮，有大白鼈从江中出，乍沉乍浮，龟随后催逼，鼈自分死，冒来先入幔与女辞诀，女遂恸哭云，失其姻好，于是渐差。或问巫曰：“魅者归于一物，今安得有三？”巫云：“蛇是传通，龟是媒人，鼈是其对。”所获三物悉以示春，春始知灵验，皆杀之。——《异苑》卷八有传通，有媒人，这事也不是随便胡闹，正儿八经要过日子的，如何生生判了个斩立决，格杀而勿论？只因这半路杀出来的便宜女婿不是人，而是一只鼈，而且还是一只饶有情趣的鼈，何以见得？听那待嫁女子的话便可知，这女子自己说：“不乐嫁俗人！”人自是俗的，俗的才是人。油盐酱醋茶，吃喝拉撒睡，一日也少不了，试问谁人能不俗？既然人都是俗的，“不乐嫁俗人”不如理解为“不乐嫁人”更为准确点。人竟然不乐嫁人，而对一只鼈情有独钟！这难道不是邪魅作祟，迷了心智？人类对他物的优越感是从小潜移默化的。为了救一个人毁掉一片森林有什么不妥吗？没有什么不妥。在现代甚嚣尘上的人道口号，很大程度上就是人类中心主义。为了救一个人，杀蛇龟鼈，有什么不妥吗？自然没什么不妥，简直要忍不住高呼三声：“青天大老爷圣明！”至于你说爱情。笑话，人和一只鼈之间有爱情？这叫邪魅作祟。

19、三狸元嘉十九年，长山留元寂曾捕得一狸，剖腹复得一狸，又破之更获一狸，方见五脏。三狸虽相包怀而大小不殊。元寂不以为怪，以皮挂于屋后。其夜有群狸绕之号呼，失皮所在，元寂家亦无他。——《异苑》卷八狸是什么？有说狐狸的，有说野猫的，也有说黄鼠狼的，总之是一种灵活而狡黠的小东西。小东西为了从猎人手下求生，变了一手套娃娃的戏法，一层皮套着一层皮，竟然连续套了三层。可惜人家猎人根本“不以为怪”，一个个剖下去，终于见了五脏。心肝脾肺肾都露出来，应该是不能再蹦达了，可怜。妒、傲、怒、懒、贪、馋、色，人类七宗罪。怎么没有麻木一罪？麻木的人是非美丑善恶统统不以为怪，实则恐怖之极。

20、含胎元嘉中，沛国武漂之妻林氏怀身得病而死。俗忌含胎入柩中，要须割出妻乳。母伤痛之，乃抚尸而祝曰：“若天道有灵，无令死被擘裂！”须臾尸面赭然上色，于是呼婢共扶之，俄顷儿堕而尸倒。——《异苑》卷八这事诡异极了。含胎入柩，母子双亡，哀莫大焉，自然是世俗所忌讳的。但为什么要把含胎入柩女子的乳房给割掉？难道是怕她在死后又把孩子产下，然后哺育长大？母亲眷顾孩子，孩子依恋母亲，双双不肯去投胎，终成祸事？女子母亲悲伤自己的女儿死后还要被分尸，痛哭流涕。女子尸体竟然“赭然上色”，有羞愧也有愤怒。女尸把儿胎“堕”下后，再次倒地。这个“堕”字让人不禁揣测，这堕下的儿胎到底是活的还是死的？

21、白鹿晋咸宁中，鄱阳乐安有人姓彭，世以射猎为业。每入山，与子俱行，后忽蹶然而倒，化成白鹿。儿悲号，鹿跳跃远去，遂失所在。其子终身不复弋猎。至孙，复习其事。后忽射一白鹿，乃于两角间得道家七星符，并有其祖姓名及乡居年月在焉。睹之悔懊，乃烧弓矢，永断射猎。——《异苑》卷八《芄野尘梦》中说藏人有水葬，所以都不吃鱼。此事更绝，乃是父亲当着儿子的面变成了一头白鹿，“儿悲号”，儿子当时的内心一定是崩溃的，如何还能继续当猎人？只是白鹿逃过了儿子这一劫，却躲不过孙子这一劫，终究死在自家的弓箭之下。文中说“于两角间得道家七星符”，那么此事看来不是妖邪所为，或许这白鹿也不是真的人变的，不过一个障眼法。毕竟不管如何，让孙子杀了爷爷，实在有违人道。

22、脂发有人误吞发便得病，但欲咽猪脂，张口时见喉中有一头出受膏。乃取小钩为饵，而引得一物，长三尺余，其形似蛇而悉是猪脂。悬于屋间，旬日融尽，惟发在焉。——《异苑》卷八显然，它并不满足于做一根纯粹的头发，它要做一根被猪油环抱的头发。我可以把这种夸张的占有欲理解为一种安全感的缺失吗？而安全感的缺失往往和童年的记忆有关。一根头发有什么样的童年记忆呢？没有人清楚。虽然我们人人都有头发，但没人关心它们的生活，说起来也挺奇怪的。

23、异术晋南阳赵侯少好诸异术，姿形悴陋，长不满数尺，以盆盛水，闭目吹气作禁，鱼龙立见。侯有白米，为鼠所盗，乃披发持刀，画地作狱，四面开门，向东长啸，群鼠俱到，咒之曰：“凡非啖者过去，盗者令止。”止者十余，剖腹看脏，有米在焉。会徒跣须履，因仰头微吟，双履自至。人有笑其形容者，便佯说以酒杯向口，即掩鼻不脱，乃稽颡谢过，著地不举。永康有骑石山，山上有石人骑石马，侯仰以指之，人马一时落首，今犹在山下。——《异苑》卷九异术是一种力量，就像钱一样，在好人手里就是好事，在坏人手里自然为恶更多。《西游记》孙猴子学习异术的地方叫斜月三星洞，所谓斜月三星不就是一个“心”字。炼术先炼心，这是一个称职的师傅要教授的第一课。表面上看，好像不炼心就炼不好术，其实这是一个幌子。而且恰恰相反，往往心术不正的人，事事走极端，反能把异术炼到登峰造极。炼术先炼心？为什么要这样说呢？大抵这世间的人虽然不相信世界本身就是善的，但愿意相信有善的人，更愿意相信他们梦中的英雄是好的，善的，会踏着七彩祥云救苦救难。真正的事实呢？真正的事实可以借用路遥先生一本小说的名字“平凡的世界”。平凡的世界里住着平凡的人们，没有纯粹的大坏蛋，也没有纯粹的大英雄。即使手握异术，也不过如赵侯一般，“姿形悴陋”，在老鼠堆里耍耍威风，在石头面前抖抖

气概，说不上好也说不上坏，说不上善也说不上恶，如此这般而已矣。24、足下介子推逃禄隐迹，抱树烧死。文公拊木哀嗟，伐而制屐。每怀割股之功，俯视其屐曰：“悲乎，足下！”足下之称，将起于此。——《异苑》卷十足下足下，悲乎！佛说，三界无宁，譬如火宅，抱薪救火，其火愈烈。功名利禄这东西更是烈火中的烈火，不是说一味逃避就能无事的。该进的时候不进，该退的时候不退，进退失据，分分钟漫山是火，无路可逃。25、肥晋司隶校尉高平满奋字武秋，丰肥，肉溃肤裂，每至暑夏，辄膏汗流溢。其有爱妾，夜取以燃照，炎灼发于屋表。奋大恶之，悉盛而埋之。暨永嘉之乱，为胡贼所烧，皎若烛光。——《异苑》卷十一个人再胖，也不可能胖到“肉溃肤裂”。肉溃肤裂便是有病，满奋这人必是患有当时人不识的皮肤病。满奋自是痛苦万分，其爱妾却无厘头，竟拿他的肥脂肥膏点灯。此等待遇传说只有汉末大权臣董卓才享受过，俗称“点天灯”。满奋“大恶之”也不是没有道理。可惜人算不如天算，不让爱妾烧的，终究让乱臣贼子烧了。谁烧不是烧呢？满眼繁华，过眼云烟，一身肥肉也终究一抔黄土而已。26、食痂东莞刘邕性嗜食疮痂，以为味似鳊鱼。尝诣孟灵休，灵休先患灸疮，痂落在床，邕取食之。灵休大惊，痂未落者悉褫取饴邕。南康国吏二百许人，不问有罪无罪，递与鞭，疮痂常以给膳。——《异苑》卷十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南康好食痂，举国多杖死。刘穆之之孙，世袭南康郡公刘邕喜欢吃疮痂，还说味如鳊鱼，简直是难以想象的异食癖。个人推测这多是被人所黑。现在形容贪官暴行的有一个词叫敲骨吸髓，贪财好货的又称剥皮，破费又叫出血。敲骨、剥皮、出血无不和疮痂联系在一起。刘邕所到之处，敲人骨，剥人皮，出人血，贪残凶暴可见一斑，长此以往恶名自然难免，被人说什么都不作为怪。27、鸩鹮有人姓刘在朱方，人不得共语。若与之言，必遭祸难，或本身死疾。惟一士谓无此理。偶值人有屯塞耳，刘闻之，忻然而往，自说被谤，君能见明。答云：“世人雷同，亦何足恤！”须臾火燎，资蓄服玩荡尽，于是举世号为刘鸩鹮。脱遇诸涂，皆闭车走马，掩目奔避。刘亦杜门自守，岁时一出，则人惊散，过于见鬼。——《异苑》卷十深深困于因果律的凡人们总是倾向于找一个总的原因，然后导出各种各样的结果，多么一劳永逸的幻想！鸩鹮，带来不幸的鸟。但即使鸩鹮杜门不出，这世间的悲剧不见得变少。幸福的还是幸福着自己的幸福，悲伤的还是悲伤着自己的悲伤，这不是很奇怪吗？

《异苑谈藪》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